

(机密)

中融鼎新-鼎融汇富 15 号投资基金 2016 年 3 季度定期管理报告

基金管理人：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撰写日期：2016 年 10 月 8 日

尊敬的合伙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感谢您投资于本公司设立的“中融鼎新-鼎融汇富 15 号投资基金”。本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向您报告自 2016 年 7 月 8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事务管理事宜。

一、基金基本情况

项目	信息
基金名称	中融鼎新-鼎融汇富 15 号投资基金
基金编号	SL2955
基金管理人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如有）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契约型
基金运作方式	封闭式
基金成立时间	2016 年 7 月 8 日
基金期限	12 个月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00,000.00 份
投资顾问名称	中融世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之前的尽职调查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指定第三方自行负责，基金份额持有人相应承担上述尽职调查风险。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基金进行独立的尽职调查，确认基金合法合规。 本基金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钢新城支行向成都锦绣岷江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用于该公司地块 J10, J11(瓦伦西岛和安菲娅岛)的建设以及归还大陆希望集团内部借款。
业绩比较基准（如有）	业绩比较基准为 7.2%（年化，一年以 360 天计）； 业绩比较基准仅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参考，并不构成对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取得最低投资收益的承诺，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愿承担因认购/申购本基金所带来的一切风险。

二、基金主要财务情况

1、主要资产负债情况

币种及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09-30
期末基金总资产	200,000,019.19
期末基金总负债	94,446.68

2、基金收入、费用及收益情况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元）	成立以来累计金额（元）
----	---------	-------------

收入	4,425,607.23	4,425,607.23
费用	94,479.16	94,479.16
其中：管理人报酬	89,722.60	89,722.60
——基金管理费	89,722.60	89,722.60
——业绩报酬	0.00	0.00
——浮动管理费	0.00	0.00
净利润	4,331,128.07	4,331,128.07
已实现收益	4,331,128.07	4,331,128.07
已分配收益	0.00	0.00

注：已实现收益指基金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三、投资情况

本基金项下募集的资金已经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或者资产配置，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所持资产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期末资产金额（元）	占期末基金总资产比例（%）
【委托贷款】	200,000,000.00	99.99
【银行存款】	19.19	0.01
合 计	200,000,019.19	100

四、管理人报告

本公司针对本基金的运作特点，通过定期和不定期的风险监控及

风险预警机制，及时发现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状况，并采取相应的风险规避措施，确保基金合法、合规、安全、正常运行。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出现违反相关规定的状况，也未发生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五、其他重大事项报告

无。

如您对本基金有疑问或对客户服务有任何要求，请联系本公司客服人员。

客服热线：400-6508-666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